

证券代码：002322

证券简称：理工环科

公告编号：2018-006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8 年 1 月 5 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 2018 年 1 月 9 日上午 11:00 时在宁波市北仑保税南区曹娥江路 22 号公司会议室如期召开，出席会议监事应到 3 人，实到 3 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郑键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包含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同意公司（包含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8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任意时点进行委托理财的总金额不超过 8 亿元、连续十二个月累计交易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我们亦将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如发现违规操作情况会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停止该投资。

特此公告。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1 月 10 日